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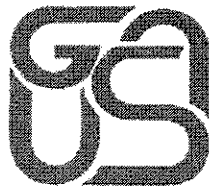
香港公務員總工會

通訊地址：區域物業管理辦事處轉交

九龍橫頭壩南道三號

香港房屋委員會客務中心第四層A翼

電話：2762 6008 傳真：2605 31006



HONG KONG CIVIL SERVANTS
GENERAL UNION

Correspondence Address
c/o Regional Management Office,
Wing A, level 4, HKHA
Customer service Centre, 3 Wang
Tau Hom South Road, Kowloon
Tel : 2762 6008 Fax : 2605 3100

公務員事務局局長
俞宗怡女士

傳真：2868 5069

俞局長：

近日甚具爭議的公務員薪酬調整問題，不但為政府當局及公務員工會團體帶來了極大的困擾，同時亦在傳媒及坊眾間引發了不同觀點的爭拗，有贊成削減公務員薪酬與市民共渡時艱的理論，亦有擔心公務員減薪會引發私人勞工市場大幅的減薪潮，令市民大眾再度陷入水深火熱困境中。為了促進社會和諧，避免政府、公務員及市民產生對立，政府有必要盡快處理問題。

雖然香港公務員總工會未被納入「薪酬趨勢調查委員會」機制內，但本會亦多次透過非正式渠道與貴局官員反映意見，本會意見如下：

「總工會尊重有關機制，但亦不反對其他工會提出凍薪的意見，重點是擔心公務員減薪對社會及勞工市場帶來的不良影響。由於中下層公務員薪酬趨勢調查指數負數為1.34%及0.17%，其實質牽涉金額不多，對政府庫房不構成負擔，所以本會建議中下層公務員凍薪，由政府帶頭做模範，防止社會勞工市場中下層員工被減薪。至於高級公務員應否減薪，則抱開放態度，政府應與工會團體，特別是代表高級公務員工會團體及立法會議員密切溝通，在各方面共識下進行立法程序，若未能達成共識，在立法過程中衍生激烈爭議或訴訟，則應全面凍薪或掛賬，以免影響勞工市場的薪酬穩定，更甚會影響香港的經濟復甦。總工會的建議基於香港整體經濟及社會和諧著想。」

薪酬趨勢調查結果的指數，在2009年5月25日及6月8日均未能被所有委員確認，因而產生激烈爭議，並可能引起訴訟，本會相信政府當局已不可能和諧地、有共識地處理公務員減薪的立法程序。總工會現建議公務員全面凍薪，理據如下：

- (一)對於警察評議會職方代表拒絕確認有關調查結果，本會是理解的，而事實上政府在紀律部隊人員職系檢討後，本應即時依報告為他們增薪，但是沒有執行，實欠他們一個公道交代！
- (二)薪酬趨勢調查中，只有四個評議會被納入機制內，但其他跨部門具代表性的公務員工會(包括本會)，未被納入機制，雖然如此，本會仍是信賴四個評議會代表的決定，事實以往全體委員立場都一致確認調查結果，所以本會一直並無極大異議，但今年既有四位代表(佔25%)拒絕確認結果，則其認受性備受質疑！
- (三)考慮公務員薪酬調整，除了「薪酬趨勢調查結果」外，還必須依機制一併考慮下列各項因素，包括：
 - (i)香港整體經濟狀況；
 - (ii)政府的財政狀況；
 - (iii)生活費用的變動(生活及消費指數)；
 - (iv)公務員職方對薪酬調整的要求；
 - (v)公務員士氣。

在上述各項因素中，由於薪酬趨勢調查結果備受質疑，理應將其考慮比重減輕。而應按社會的實際經濟情況，按機制切實考慮其他各項因素。本會認為政府應優先從社會和諧及香港經濟復甦方面考慮。香港正嚴峻面對「人類豬型流感」及「金融海嘯」兩大難題。政府首要控制「人類豬型流感」擴大在社區爆發，則必須得到全體各級公務員的無私及全力支持，因此，特顯「公務員士氣」是必須優先考慮。政府為了應付「金融海嘯」，全力紓解民困，慷慨解囊，減公屋租金、免差餉、退稅，甚至連綜援戶亦一而再加發援金，證明政府財政穩健，何不趁此時對公務員也派一粒糖，落實凍薪方案。

(四)六、四 10 多萬人上街，政府一定不會忽視七、一遊行！相信公務員減薪的立法程序，不可能在爭議下短期在立法會討論，七月立法會休會，復會後才討論，可能最快亦接近年底才能通過，基本上四個月後，便要再次啟動下一年度的薪酬趨勢調查，區區為了四個月的減薪安排，政府值得堅持嗎？總工會認為政府絕不會「好為小數而失其大體」。

(五)根據機制公務員在加薪時，會減除其增薪指數，此種做法維持已久，亦符合機制，並無爭議，但是公務員減薪並無機制，必須立法，則減薪時仍納入此增薪指數，非常不合情理。若剔除此增薪指數，是次公務員薪酬調整淨負數相對減少，尤其中下層公務員的薪調淨負數，更屬微乎其微。

香港公務員總工會全力支持特區政府依法施政，上述建議全部均從香港繁榮及社會和諧著想，祈望局長認真考慮，並盡早落實，實香港之福！政府之福！市民之福！

香港公務員總工會

主席  謹啟

2009年6月15日

副本交：

高級公務員評議會職方主席

第一標準薪級公務員評議會職方主席

紀律部隊評議會職方主席

警察評議會職方主席

公務員工會聯合會主席

政府人員協會主席

香港警務督察協會主席

香港警察隊員佐級協會主席

政府紀律部隊人員總工會主席